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佈所述本公司證券的要約。



美亞控股有限公司*

MAYER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16)

(「本公司」)

寄發有關

- (I) 和解契約及場外股份回購；
- (II) 建議資本重組；
- (III) 配發及發行酬金股份；
- (IV)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經調整股份
獲發四股發售股份之
基準進行建議公開發售
及
- (V)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之通函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VEDA | CAPITAL
智略資本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和解契約及股份回購；(ii)資本重組；(iii)配發及發行酬金股份；(iv)公開發售及(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函」)。除另有註明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宣佈，該通函連同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寄發予股東。

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中130-136號誠信大廈3樓舉行，有關詳情載於通函內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警告

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刊發本公佈並不保證得到聯交所就復牌的任何批准，或執行人員就股份回購的任何批准，以及根據股份回購守則規則7的豁免。本公佈所披露的建議交易亦須待有關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後，方告作實。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佈，讓公眾知悉最新發展。

代表董事會
美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國樑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是李國樑先生、徐立地先生及林錦和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東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劉國雄先生、陳燕雲女士及鄧世敏先生。

董事就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本公佈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有誤導成份。

本公佈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僅供識別